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度,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依法履行职责,通过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3/15	1.《关于延长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4/19	1.《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6.《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预案》 9.《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终止 2022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4/26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7/26	1.《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比例及募集资金规模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8/29	1.《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10/28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7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12/31	1.《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股权激励、内部控制等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各项决议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忠实勤勉

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提前、单独泄露的情形。

（二）公司财务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定期报告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三）关联交易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四）对外担保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 2024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六）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审核。监

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为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保证,对公司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执行，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积极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和管理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及时提示内幕知情人对内幕信息的保密，重点关注敏感期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提示、登记和约束，防范违规事项发生，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从专业能力提升、公司治理监督以及日常运营把控等多维度发力，为公司稳健前行提供坚实保障。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一）强化公司治理监督，保障规范运营。监事会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全面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持续督促公司优化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相互制衡、高效运转，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同时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与有效执行，聚焦关键业务流程与潜在风险点，实施重点监督与管控，以保障公司运营的合规性与稳定性。

（二）做实日常监督，维护公司与股东权益。监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

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严格审查。同时，监事会将密切关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持续推动完善监督机制，督促其勤勉尽责、忠诚履职。对于任何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将坚决予以防范和制止，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提升专业素养，夯实监督基础。监事会全体成员将持续精进专业监督能力，着力提升在财务风险评估、合规管理、战略决策监督等核心领域的专业能力。通过系统化学习与实践，全面增强监事会在各关键业务板块的监督效能，确保监督工作能够依法依规、精准有效地开展，为全面履行监督职责提供坚实保障。

特此公告。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8日